**桃園市立慈文國中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輔導報名表**

親愛的家長您好：

為了協助孩子們在課業上的複習能事半功倍，學校辦理「**第八節」**課後輔導，本課程屬於課後補救教學，依據桃園市政府規定辦理與收費，誠懇邀請各位家長一起來關心孩子們的生活與學習，讓我們手牽手、心連心一起陪伴孩子、支持孩子，讓他們能安心、專心、用心地學習，開創孩子生命的高峰經驗。

壹、依據：桃園市國民中學及市立高中國中部學生課後輔導及寒暑假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1. 目標：

一、引導同學積極學習的求知態度，充實生活知能，培養其樂觀進取、勤奮上進的優良品德。

二、為指導學生複習其平時所學，以收溫故知新、實學實用之教育目標。

叁、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同學。

肆、實施方式：

一、實施時間：自民國112年09月11日(星期一)至113年01月12日(星期五)每日下午16：00～16：45。

二、學習活動內容： 每週課程內容與節數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七年級 | 國文 | 英文 | 數學 | 自然 | 複習 | 合計 |
| 1 | 1 | 1 | 1 | 1 | 5 |
| 八年級九年級 | 國文 | 英文 | 數學 | 自然 | 社會 | 合計 |
| 1 | 1 | 1 | 1 | 1 | 5 |

三、全校秩序維護、巡堂、放學暨安全管理由教務處協同學務處留守人員負責。

伍、教 材：教材以部定之課程為主，另由教師選定選修教材配合之。

陸、收費標準：依據桃園市政府109.4.14府教中字第1090087670號函規定收費，每人收新台幣：壹仟玖佰貳拾元整。

柒、報名繳費：

1. 報名時間：即日起至9月1日(五)截止。
2. 繳費時間：9月18日發繳費單，學生於9月18日起至10月11日止，自行到超商繳費。
3. 中低收入戶、低收入戶、清寒、重度身心障礙或特殊境遇家庭學生得申請費用減免。

捌、學習活動期間注意事項：

1. 學生生活常規管理、缺曠課、請假手續均比照正常上課期間處理。
2. 學生一切勤惰、獎懲均列為學期成績評量考查之依據。

三、您若有任何疑問，請向本校查詢。查詢電話：3269340 #210.211

= = = = = = = = = = === = =回條【請沿線撕下】 = = = = = = = = = = = = = = = = = = =

**桃園市立慈文國中112學年度第一學期課後輔導家長同意書**

 **班級： 座號： 姓名：\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長簽名： 聯絡電話：\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 參加第八節課後輔導，並遵從學校的規定以及老師的安排指導。

□ 不參加第八節課後輔導，請家長協助留意及掌握孩子動向。

請於**9月1日(五)放學前**，繳交各班導師彙整後，連同總表交至教學組，以利統計人數，謝謝。